

驻马店市白云纸业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份水处理聚合氯化铝询比单

采购公告

1. 采购条件

本项目已由驻马店市白云纸业有限公司决策立项，资金自筹且已落实，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 2026 年 10 月份水处理聚合氯化铝进行询比采购，欢迎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2. 项目基本情况

2.1 项目名称：驻马店市白云纸业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份水处理聚合氯化铝询比单采购

2.2 项目编号：M410100006510014129N

2.3 实施地点：驻马店市白云纸业有限公司

2.4 采购范围：

物资名称	数量	合同期限	包装方式
水处理聚合氯化铝	420 吨	12 个月	袋装（ 25/50 公斤/袋 ）

2.5 ☒交货期/☐服务期限/☐工期要求：接到需方通知后 3 天内到货。

2.6 质量要求：聚合氯化铝质量技术标准（水处理用）

（水处理剂，工业用聚氯铝 GB/T 22627-2022）

（1）氧化铝（Al₂O₃ 计）质量分数：≥28%

（2）盐基度：20-95%

（3）不溶物质量分数：≤0.4%

（4）pH 值（10g/L 水溶液）：3.5-5.0

（5）铁（Fe）质量分数%≤1.5

（6）砷（As）质量分数%≤0.0005

（7）铅（Pb）质量分数%≤0.002

（8）铬（Cr）质量分数%≤0.005

(9) 氨氮质量分数% (以 N 计) ≤ 0.05

(10) 镉 (Cd) 质量分数% ≤ 0.0005

(11) 汞 (Hg) 质量分数% ≤ 0.00005

2.7 最高采购限价：无

2.8 响应保证金：

2.8.1 保证金：壹万元整 (¥10000.00)。

2.8.2 保证金缴纳时间：报价截止时间前到账，由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代收代退，统一管理。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只接受响应人在报价截止时间前由公司账户电汇或转账的保证金，一次性足额转至专用账户（按照“保证金交纳操作指南”操作）。在报价截止时间前交易人应登陆平台查询保证金到账信息并确认后，平台系统才记录为有效保证金。

2.8.3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① 供应商在响应有效期内撤销其报价或报价文件的（响应有效期为报价截止时间起 90 天）；

② 排序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资格的；

③ 供应商提供的有关资料、资格证明文件被确认是不真实的；

④ 成交供应商未能在采购人规定期限（30 天）内签订合同的；

⑤ 存在围标、串标行为的。

2.9 标段划分：1 标段

2.10 其他要求：

(1) 产品质量必须满足有关技术规定要求，质量不合格的将进行退货处理，对于检测不符合进行退货的，对供应商罚款 1000 元。需方每季度对产品重金属含量进行第三方检测，检测不符合的，供方应赔偿需方 10000 元/每项次。所有付款均在货款中扣除。

(2) 供货时供方需提供产品合格证、出厂检验报告等。

(3) 包装方式：袋装（25/50 公斤/袋）。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企业要求：

3.1.1 报价人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的生产厂家。

3.1.2 签署河南投资集团系统采购活动廉洁承诺书。

3.2 资质要求：无

3.3 业绩要求：无

3.4 人员要求：无

3.5 信誉要求

3.5.1 供应商信誉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没有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或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或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注：相关信息以县级及以上行政主管部门作出的处罚决定为准。

3.5.2 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相关主体（企业）的网站打印页面，并提供网页查询截图。查询路径：“信用中国网站首页”－“专项查询”－“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企业（查询截图需显示查询日期，查询日期须在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后）。

3.5.3 供应商未列入河南投资集团系统黑名单。通过“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网站“信用信息”“不良行为公示”“供应商黑名单（集团级）”（<https://www.zybt.com/gyshmd/index.jhtml>）查询。（此项由采购人进行核实）

注：（1）前述“未被列入”包括没有该情形、处罚已失效或取消。

（2）查询日期需在公告发布日之后，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查询结果网页截图须显示查询日期。供应商在知道或应当知道本单位相关信息不符合相关要求的情形下，仍利用有关平台信息更新滞后的，视为故意弄虚作假，其投标无效。

（3）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相关信誉查询截图的，以采购人评审现场查询结果为准；若在评审现场招标人查询到供应商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单位负责人指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或代表企业执行合伙企业事务的合伙人或个人独资企业的投资人。

3.6 其他要求

3.6.1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6.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投标。存在该条款情况的，均按无效标处理。

(提供承诺函, 格式自拟)

4. 询比须知

4.1 本项目通过中原招采平台 (<https://www.zybtp.com/>) 进行全电子化采购。

4.2 有意参与询比并符合条件的供应商, 需先登录中原招采平台 (<https://www.zybtp.com/>) 办理 CA 互认证书, 方能参与本次询比活动。CA 互认证书办理详见操作指引 (<https://www.zybtp.com/gysczq/index.jhtml>)

4.3 请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6 年 10 月 9 日 9 时 30 分前, 使用 CA 互认证书/实体 U-KEY 证书登录中原招采平台确认参与项目。平台使用相关问题请致电: 400-6703-999。

4.4 登录和电子招标文件下载操作指引详见中原招采平台首页<服务中心>-<操作指南>-<供应商报名及招标(采购)文件下载教程> ([https://www.zybtp.com/u/cms/www/202509/2. 供应商报名及招标\(采购\)文件下载教程.pdf](https://www.zybtp.com/u/cms/www/202509/2.供应商报名及招标(采购)文件下载教程.pdf))

4.5 平台服务费收费标准 (<https://www.zybtp.com/fwpsfbz/397184.jhtml>)、发票开具操作详见中原招采平台<服务中心>-<操作指南>-<供应商平台服务费缴纳及开票> ([https://www.zybtp.com/u/cms/www/202509/4. 供应商平台服务费缴纳及开票.pdf](https://www.zybtp.com/u/cms/www/202509/4.供应商平台服务费缴纳及开票.pdf))

4.6 中原招标采购平台供应商操作专区

有关 CA 互认证书办理、询比报价、各类交易常见问题咨询及在线客服帮助、配套工具下载指引, 均可前往中原招采平台供应商操作专区查看, 专区链接: <https://www.zybtp.com/gysczq/index.jhtml>。

注: 本项目在评审过程中, 如果在平台预警分析报告中出现不同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存在下列雷同情形之一的, 经评标委员会集体认定为串通投标的, 应当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 依法否决其投标, 并在评标报告中如实记录:

- (1) 供应商参与同一标段(包)登记的电子邮箱一致;
- (2) 供应商参与同一标段(包)的缴费人一致;
- (3) 供应商参与同一标段(包)登记的联系电话一致;
- (4) 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缴纳投标保证金从同一账户转出;

(5) 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缴纳投标保证金转入同一保证金收款子账户；

(6) 国家、省规定的其他利用电子化手段串通投标情形。

5. 询比报价

5.1 本项目报价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9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请各供应商于报价截止时间前登陆中原招采网上传报价，逾期作废；因供应商原因导致报价失败的，后果自负。

5.2 本次询比只有一次报价机会，请供应商谨慎填写报价并认真核对，报价含 13% 增值税到厂价，在需方厂内交货，货物落地之前一切费用均由供方负责。

5.3 报名及报价过程中出现任何程序操作问题请向招标人员进行咨询；技术要求、验收、付款及合同主要条款等问题请提前与业务人员进行沟通。

5.4 本项目拟签订合同的主要条款见附件。供应商一经报价，即视为响应本次采购公告及附件的所有内容。

5.5 本次询比报价有效期为 90 日历日，供应商在报价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放弃响应的，或未按要求递交履约保证金的，或在签订合同时提出附加条件的，响应保证金不予退还。

5.6 本项目为“远程不见面”项目，供应商可登录中原招采平台在线参加开标活动，无需到开标现场。

5.7 本项目要求上传资格审查资料，资格审查资料包括：营业执照、生产厂家声明函、廉洁承诺书、信誉承诺及其他要求承诺（参考格式见附件 1），按顺序编入一个文档，在系统报价时一并上传。

6. 成交标准及其他要求

6.1 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参与候选人推荐，成交候选人数量为：1-3 名。

6.2 最低价中标，由评审小组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如出现不同供应商报价一致的情况，注册资金金额大者排序靠前，若仍相同，由评审小组根据供应商综合情况确定排序）。

6.3 如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被查实存在造假、违法行为，或放弃成交，或未在

规定时间（30 天内）签订合同，响应保证金不予退还，采购人可以依次选择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或者重新采购。

6.4 其他要求：参加报价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出现上述情况之一的，采购人有权对本项目作废标处理。

6.5 付款方式和履约保证金

凭采购合同、13%增值税专用发票（一票制）、需方验收的具实数据、需方出具的验收合格报告，在没有违反本合同的约定条款情况下，向需方申请结算。以六个月内银行承兑汇票支付，供方合同签订时，向需方缴纳合同总金额的 10%作为履约保证金，期限至合同终止时止。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上发布。

8. 异议的提出

登录中原招采平台，通过异议、投诉端口，按照操作提示发起。不接受匿名异议，异议投诉渠道详见中原招采平台〈服务中心〉-〈异议投诉〉（<https://www.zybtcp.com/yyts.jhtml>）。邮箱：zybtcpzglb@163.com。

9. 联系方式

采购人：驻马店市白云纸业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驻马店市遂平县工人路 14 号

业务人员：许先生

联系电话：17633880195

招标人员：王女士

联系电话：0396-4902371

邮箱：zmdbyzy_zb@163.com

监督单位：驻马店市白云纸业有限公司党群部

地 址：河南省驻马店市遂平县工人路14号

联 系 人：魏先生

联系电话：0396—4902209

附件：1. 响应资料格式 ； 2. 采购合同

采购人：驻马店市白云纸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026 年 9 月 28 日

